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6—2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离任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收到非执行董事吕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吕晨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自2026年8月27日起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吕晨	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6年8月27日	2027年12月12日	工作原因	否	无	否	否

二、离任对本行的影响

吕晨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本行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吕晨先生已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者其他事项需要提请本行股东及债权人注意，并已按照本行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本行董事会对吕晨先生任职期间为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6—2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或“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到董事14人，有效表决票14票。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杨书剑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2026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2026年度恢复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2026年度处置计划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分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关联财务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

1.《关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邹立宾、马金钊回避表决。

2.《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传良回避表决。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华夏银行集团战略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俞华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张巍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俞华军先生、张巍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俞华军先生、张巍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行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董事会同意增补俞华军先生、张巍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俞华军先生、张巍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任期自监管机构核准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全体独立董事对第八、九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已投赞成票。

会议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选举俞华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巍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会议书面审阅了《华夏银行2026年上半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华夏银行2026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华夏银行2026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华夏银行2026年6月末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投产前验证报告》《华夏银行2025年度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自我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华军，男，197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任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说明：俞华军先生未持有本行股票；其与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行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

张巍，男，1975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融管理部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共享部总经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总裁助理兼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说明：张巍先生未持有本行股票；其与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行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释义适用于本报告摘要。

1.2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到董事14人，有效表决票14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1.3本行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本行无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计划。

2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普通股A股股票简称	华夏银行	普通股A股股票代码	6000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 名	刘彦雷		
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电话	010-85238570，85239938		
传 真	010-85239605		
电子信箱	zhdb@hxb.com.cn		

2.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4年1-6月
主要会计数据				
营业收入	51,308	45,522	12.71	48,354
营业利润	12,546	15,467	-18.89	16,796
利润总额	12,525	15,485	-19.12	16,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5	11,470	-18.35	12,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54	11,297	-17.20	12,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48	131,878	-24.82	2,338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6	-19.70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6	-19.70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5	-18.46	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6.23	8.29	-24.85	0.15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3.42	下降0.81个百分点	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3.37	下降0.76个百分点	3.67
资产利润率	0.20	0.26	下降0.06个百分点	0.30
资本利润率	2.41	3.20	下降0.79个百分点	3.91
净利差	1.62	1.59	上升0.03个百分点	1.61
净息差	1.59	1.54	上升0.05个百分点	1.61
成本收入比	25.22	29.01	下降3.79个百分点	27.49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4年12月31日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4,985,348	4,737,619	5.23	4,376,491
其中：贷款总额	2,769,995	2,566,666	7.92	2,366,317
负债总额	4,580,792	4,337,819	5.60	4,010,807
其中：存款总额	2,568,809	2,381,699	7.86	2,151,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320	395,746	1.16	361,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20,320	315,746	1.45	301,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3	19.84	1.46	18.97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50	1.55	下降0.05个百分点	1.60
拨备覆盖率	144.80	143.30	上升1.50个百分点	161.89
贷款拨备率	2.17	2.23	下降0.06个百分点	2.59

注：

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2026年6月，本行向永续债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9.84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行考虑了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2、资产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平均数，报告期内未年化。

3、资本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股东权益合计平均数，报告期内未年化。

4、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为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5、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6、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符合监管要求。

2.3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监管值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75	8.84	9.38	9.7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75	11.04	11.75	11.70
资本充足率		≥10.75	12.36	13.16	13.44
杠杆率		≥4.125	6.67	6.93	6.95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3.93	154.93	149.16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2.12	103.16	105.24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95.14	90.60	92.17
	外币折人民币		70.29	72.27	77.98
	本外币合计		93.94	89.79	91.61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74.43	85.21	81.87
	外币折人民币	≥25	139.47	164.28	175.34
	本外币合计	≥25	77.59	88.92	86.4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09	3.12	2.5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6.36	15.67	14.08

注：

1、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算。

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为监管并表口径。

3、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为监管非并表口径。

4、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2.4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35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21.68	3,449,730,597	329,815,303	无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9.33	3,075,906,074	-	无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6.11	2,563,255,062	-	无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0.86	1,728,201,901	197,889,182	无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3.52	560,851,200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982,564	2.64	420,805,360	-	无	-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312,100	1.26	200,000,000	-	质押	199,698,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1.03	163,358,260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423,832	0.68	108,196,542	-	无	-
姜维平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46	73,789,489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119,915,294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75,906,0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530,312,719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0,805,360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358,2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196,542		人民币普通股		
姜维平			73,789,489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本行不存在股份回购情况。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本行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1、本行股东姜维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795,9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5,993,589股，实际合计持有73,789,489股。 2、本行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和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情形。				

3 重要事项

3.1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战略目标，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强化集团化、精细化管理，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上半年，经营态势总体平稳，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资产规模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49,853.4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77.29亿元，增长5.23%；贷款总额27,699.9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033.29亿元，增长7.92%；存款总额25,688.0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871.10亿元，增长7.86%。

经营质效表现良好。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513.08亿元，同比增加57.86亿元，增长12.71%；利息净收入345.58亿元，同比增加39.84亿元，增长13.03%；非利息净收入167.50亿元，同比增加18.02亿元，增长12.06%。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一是资产结构优化。报告期内，坚持主责主业，以服务实体经济为主线，持续打造特色优势，扎实推进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双精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占资产总额比例55.56%，比上年末上升1.38个百分点；本行科技型企业贷款、绿色贷款分别比上年末增长25.18%、16.33%，增速分别高于全行贷款总额增速17.07、8.22个百分点。

二是负债结构优化。报告期内，加大存款组织力度，夯实客户基础，存款支撑力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56.08%，比上年末上升1.17个百分点。优化存款结构，加强负债成本管控，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活期存款占比33.22%，比上年末上升1.73个百分点。

三是盈利结构优化。报告期内，深入推进“中收倍增计划”，拓宽多元增收渠道，推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加快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32.82亿元，同比增加1.87亿元，增长6.04%；严格管控费用成本，业务及管理费129.38亿元，同比减少2.67亿元，下降2.02%；成本收入比25.22%，同比下降3.79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1.50%，比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44.80%，比上年末上升1.50个百分点。

3.2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润96.88亿元，同比减少20.57亿元，下降17.51%。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51,308	45,522	5,786	12.71
—利息净收入	34,558	30,574	3,984	13.03
—非利息净收入	16,750	14,948	1,802	12.06
营业支出	38,762	30,055	8,707	28.97
—税金及附加	507	533	-26	-4.88
—业务及管理费	12,938	13,205	-267	-2.02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599	14,890	8,709	58.49
—其他业务成本	1,718	1,427	291	20.39
营业外收支净额	-21	18	-39	-216.67
利润总额	12,525	15,485	-2,960	-19.12
所得税	2,837	3,740	-903	-24.14
净利润	9,688	11,745	-2,057	-17.51

3.3资产负债表分析

3.3.1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49,853.4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77.29亿元，增长5.23%，主要是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等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资产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18,554	54.53	2,518,416	53.16
金融投资	1,720,734	34.51	1,718,039	36.2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727	4.11	180,748	3.8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16,227	2.33	111,312	2.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46	1.92	88,681	1.87
其他	129,460	2.60	120,423	2.54
合计	4,985,348	100.00	4,737,619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等。

3.3.2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45,807.9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29.73亿元，增长5.60%，主要是吸收存款及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负债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3,186	4.22	144,251	3.33
吸收存款	2,597,119	56.69	2,409,626	55.5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895,849	19.56	869,438	20.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4,661	5.56	226,412	5.22
应付债务凭证	578,446	12.63	638,290	14.71
其他	61,531	1.34	49,802	1.15
合计	4,580,792	100.00	4,337,819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

3.3.3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6年1月1日	15,915	80,000	60,731	-690	29,018	51,066	159,706	4,054	399,800
本期增加	-	-	-	1,286	2,450	5,084	9,365	323	18,508
本期减少	-	-	-	-	-	-	13,611	141	13,752
2026年6月30日	15,915	80,000	60,731	596	31,468	56,150	155,460	4,236	404,556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1、“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减少主要是本行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及向永续债持有者支付利息等所致。

3、“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所致。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所致；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向少数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所致。

3.4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8.84%、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1.04%、资本充足率为12.36%，杠杆率6.67%，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及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更多内容详见本行网站（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2026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情况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23,042	318,270	304,366
一级资本净额	403,421	398,621	364,696
其中：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80,379	80,351	60,330
资本净额	451,838	446,594	418,820
其中：二级资本净额	48,417	47,973	54,124
风险加权资产	3,655,465	3,393,641	3,116,60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4	9.38	9.7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4	11.75	11.70
资本充足率（%）	12.36	13.16	13.44
杠杆率情况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044,068	5,749,362	5,249,250
杠杆率（%）	6.67	6.93	6.95

注：

1、上表数据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算及披露，为监管并表口径。

2、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分别为5%、6%、8%，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为2.5%；杠杆率最低要求为4%。本行入选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适用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要求，本行满足相关附加监管要求。

董事长：杨书剑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2.01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将在股东会会议资料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2026年上半年，集团口径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695.64亿元，向全体普通股股东（于股权登记日名列股东名册的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525.82亿元，每10股现金股息人民币2.010元（含税），分红比例31.0%。

上述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由高级管理层根据法律法规、有关部委及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负责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若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利润分配调整情况。

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8日，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或本行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行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本行16名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阅。

1.4本行董事会建议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2026年中期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2.010元（含税），尚待股东会审议。本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601939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00939 境内优先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建行优1 股票代码：360030
董事会秘书	纪志宏
联席公司秘书	薄银根、赵明璟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客服与投诉热线	95533
投资者联系方式	电话：86-10-66215533 传真：86-10-66218888 电子信箱：ir@ccb.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本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变化(%)
资产总额	47,328,244	45,631,818	3.7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3,810,182	3,663,411	4.01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变化(%)
营业收入	436,529	394,273	10.7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69,564	162,076	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68,269	161,598	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83	1,256,614	(72.09)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1	0.65	0.65	-
			变化+/(-)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	9.52	10.08	(0.56)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3股东情况

2.3.1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于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292,731户，其中A股股东257,897户，H股股东34,834户。

单位：股

普通股股东总数	292,731（2026年6月30日的A股和H股在册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普通股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国家	54.51	-	142,590,494,651（H股）	
		0.10	-	267,392,944（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1	境外法人	32.86	1,679,259	85,953,826,041（H股）	
财政部2	国家	4.43	-	11,589,403,973（A股）	11,589,403,973
中国长城资产	国有法人	3.01	-	7,865,000,000（H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	2,189,259,672（A股）	
国家电网3	国有法人	0.62	-	1,611,413,730（H股）	
益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3	-	856,000,000（H股）	
长江电力	国有法人	0.25	-	648,993,000（H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4	境外法人	0.24	5,898,477	628,582,239（A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21	442,545,362	542,588,282（A股）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6年6月30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截至2026年6月30日，国家电网、长江电力和宝武钢铁集团分别持有本行H股1,611,413,730股、648,993,000股和335,000,000股，中国长城资产实质持有本行H股7,865,000,000股，上述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上述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其余H股为85,953,826,041股，包括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投资经理代表若干客户持有的，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控制企业持有的本行H股。

2. 本行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引入财政部战略投资。截至2026年6月30日，财政部持有本行A股11,589,403,973股，限售期为自2025年6月24日取得股权日起五年。

3. 截至2026年6月30日，国家电网通过下属子公司持有本行H股情况如下：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296,131,000股，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1,315,282,730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以名义持有人身份代表其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合计数（沪股通股票）。

5. 汇金公司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66.70%的股权，持有中国长城资产94.34%股权。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股权关系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汇金公司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6.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前10名股东均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7.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股份质押、标记、冻结情况未知外，其他上述股份无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2.3.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于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为26户，均为境内优先股股东，不存在表决权恢复情况。本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优先股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总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4.08	-	84,494,878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9.86	5,037,000	59,137,00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9.68	-	58,1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9.62	-13,910,000	57,72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33	-	50,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33	-	50,0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28	-	49,660,0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53	8,873,000	27,203,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17	-	25,000,00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97	-	23,800,000

1. 上述优先股不存在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2. 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